# 中国贸易报
CHINA TRADE NEWS

胸怀祖国　奉献贸促　笃行担当　追求卓越

2018年5月
15
星期二
今日八版　总第4799期
周二刊

国内统一刊号：CN11—0015
国外代号：D1110
邮发代号：1—79

主管主办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CCPIT）
中国贸易新闻网：www.chinatradenews.com.cn


# 预防与解决国际商事争端要有中国方案

## ——“一带一路”商事法治环境主题论坛召开

■ 本报记者 钱颜

“随着‘一带一路’倡议不断推进，企业走出去步伐加快，企业开展贸易投资过程面临的法律风险、技术壁垒、摩擦纠纷日益增多，广大企业对专业法律服务需求不断增加。”在日前召开的“一带一路”商事法治环境主题论坛上，中国贸促会副会长卢鹏起指出，经贸合作，法律先行。各国工商机构应加强法律合作和资源共享，共同搭建商事法律服务平台，致力于为企业提供全方位、专业化的商事法律服务，依法维护企业权益。

本次论坛是第三届丝绸之路国际博览会主旨论坛的平行论坛之一，由中国贸促会、陕西省人民政府主办，中国贸促会法律事务部、陕西省贸促会等单位承办。论坛为政府、企业、专家等探讨国际商事争端预防机制构建，丰富国际纠纷解决途径，共同打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提供了良好的交流平台。

### 各方合力　预防解决争端

近年来，“一带一路”倡议不仅对中国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产生了重大深远的影响，也对“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的共同发展发挥了重要和积极的促进作用。英国贸易和出口促进部部长罗娜·费尔海德指出，“一带一路”倡议非常宏伟，给世界带来了许多新的机会。

陕西省贸促会会长薛华表示，“一带一路”的建设离不开沿线国家和地区政府间的合作，也离不开各相关机构的大力配合。

“法治环境是各国、各地区间经贸往来、人文交流不断密切的基本保障，是一个国家、一个地区社会文明进步的标志。”陕西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杜航伟指出，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离不开法治建设，加快法治体系构建、深化国际司法合作是推进“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共同发展繁荣的必然要求。

卢鹏起对此提出了三点建议：一是推动建立多双边商事法律合作委员会。中国贸促会愿与“一带一路”参与国工商机构、经贸摩擦争端解决机构共同努力，借助合作委员会平台，针对国别和地区经贸政策和业内关注的问题组织研讨交流活动，为企业提供全方位服务。二是探索建立国际商事争端预防与解决机制，推动多元化纠纷解决。与“一带一路”参与国开展合作，发挥各自在纠纷解决领域的专业优势，共同致力于通过磋商、对话、调解、仲裁等方式，化解可能出现的经贸纠纷。三是开展国家法律法规培训咨询活动，举办经贸摩擦培训班、政策解读会、热点问题研讨会，为企业开展贸易投资、跨国经营等涉外商事活动提供法律咨询，提高企业防范法律风险能力。

完善司法环境，有利于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企业提供公正高效的法律服务。在最高人民法院民四庭副局级审判长宋建立看来，我国的司法机构应加快制定一些规范性文件。例如正处于起草阶段的《跨境破产司法协助的指导意见》，以国际合作为基础，准确适用跨境破产，能够有效解决破产程序中的冲突问题，保护中外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合作与发展。

### 多元化应对　方能共赢

“‘一带一路’项目涉及跨境、高额长期投资，商事争端在所难免。对如何解决争端，预先达成共识能增进双方的互信，依法妥善化解商贸和投资争端，平等保护各当事人合法权益，有助于营造稳定、公平、透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新加坡律政部副常任秘书韩国元表示。

在西北政法大学副校长王瀚看来，通过国际合作的方式，缔结国际司法协助条约，使“一带一路”沿线各个国家形成完善的司法协助条网络体系，有利于克服“一带一路”争议解决过程中司法审判面临的问题。应当推进各个国家合作新型网络平台的建立，为“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提供完备、完善的法律服务。

在国际化的舞台下，越来越多的国内企业开始放眼全球、进军海外，在此过程中如何防范风险、化解纠纷是从业者非常关心的话题。

中国人民大学国际仲裁研究所所长赵秀文表示，严格遵循国际商事交易的基本原则是一种有利的争端预防方式。企业海外开展业务应从合作的角度出发，遵守诚实信用原则，最终实现商事交易互赢。

德和衡律师事务所新加坡分所主任郑心仁建议企业：一方面，在跨国投资前，对目标公司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及时发现投资对象的问题。比如新加坡的私人医院及医疗诊所只有得到政府部门批准后才能提供医疗服务。对有兴趣投资医疗行业的投资人而言，在投资此类项目前应确认公司是否具有相关资质，避免陷入投资困境。

另一方面，当争端发生后，除了传统的诉讼方式以外，企业还可以通过其他方式解决争端。仲裁是国际商事中越来越受青睐的争端解决手段，相关方可以在合同中就仲裁相关细节进行约定，以满足自身需求。

（下转第2版）

首届中国自主品牌博览会于5月10日至12日在上海展览中心举行。作为自主品牌领域的一次国家盛会，近800家机构及其成果的集中亮相，不仅向全球展示了中国自主品牌的独特魅力，也吹响了新时代中国品牌整装待发的号角。为期三天的品牌盛会，共吸引了6.4万余人次观展。此次品博会组织了地方政府、中央企业、中介组织等68个参展单位遴选出600余家知名品牌企业集中亮相。　中新社发 陈玉宇 摄

## 一季度境外直接投资净流入超50亿元

本报讯 国家外汇管理局近日发布数据显示，2018年一季度，境外投资者对我国境内金融机构直接投资净流入50.79亿元人民币。

数据显示，2018年一季度，境外投资者对我国境内金融机构直接投资流入223.59亿元人民币，流出172.80亿元人民币。我国境内金融机构对境外直接投资流出237.82亿元人民币，流入109.56亿元人民币，净流出128.26亿元人民币。

按美元计值，2018年一季度，境外投资者对我国境内金融机构直接投资净流入7.98亿美元；我国境内金融机构对境外直接投资净流出20.16亿美元。

（刘开雄）

## ◆本期导读


**打造东亚经贸发展新增长极**
详细报道见第3版

**海外并购最忌“中国式思维”**
详细报道见第6版



编辑 张伟伦　联系电话：010-64664888-2041
制版 张　迪　E-mail:maoyibao1@163.com

本报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
赵继明　赵继云　律师
电话：010-62684388


官方微博　官方微信

## ◆贸促要闻

## 姜增伟会见日本国际贸易促进协会会长河野洋平并在日参加系列经贸活动

本报讯　近日，中国贸促会会长姜增伟在日本东京会见了日本国际贸易促进协会会长河野洋平。双方就进一步加强机构间交流、共同推动中日经贸合作交换了意见。

姜增伟表示，河野洋平先生和日本国际贸易促进协会一直致力于促进中日两国经贸关系健康发展，上个月刚刚率团访问北京，我们对此表示赞赏。此次李克强总理访问日本，将进一步巩固中日关系改善势头，两机构应以此为契机进一步拓宽合作领域、加大合作力度。贸促会愿发挥自身优势，推动两国企业在环保、养老医疗、创新等领域开展深入合作，促进中日经贸关系健康稳定发展。

河野洋平表示，日本经济界期盼中日关系健康稳定发展，期待进一步深化两国经贸合作。日本国际贸易促进协会愿与中国贸促会一起重点加强在旅游、创新经济等领域的合作，积极组织日本企业参加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

又讯　姜增伟此前还在东京出席了在日中资机构负责人座谈会，与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远海运、中国工商银行、上海电力、中国太平保险、中兴通讯、华为、人民网、中国工业机械集团等驻日中资机构负责人交流。

姜增伟表示，中资机构在中日经贸合作和中日关系发展中发挥了重要而积极的作用。贸促会将放大自身功能作用，深化与日本对口机构的合作，发挥代言工商作用，更好地服务中国企业走出去。贸促会驻日本代表处也将认真履行在日中国企业协会秘书处职能，为中资企业经营提供更多支持与服务。上述驻日中资机构负责人围绕在日经营遇到的问题、维护中资企业权益、如何开展属地化经营等议题展开了深入讨论。

（王俪霏）

## 一带一路国际文化产业政策解读及法治保障研讨会在深圳举办

本报讯“一带一路”国际文化产业政策解读及法治保障研讨会于近日在深圳举行。作为第十四届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简称“深圳文博会”）的专业论坛之一，本次研讨会由中国贸促会主办，中国贸促会法律事务部、中国贸促会商事法律服务中心和深圳市贸促会承办。中国贸促会副会长卢鹏起出席研讨会并致辞。

卢鹏起表示，文化贸易已成为全球贸易的重要组成部分，发展文化产业对我国具有重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更是“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内容。文化企业走出去，法治保障必须先行。中国贸促会将努力搭建贸易投资促进平台，扩大各国文化产品、文化产业、文化企业交流与合作。

研讨会针对我国文化企业走出去的法律热点问题和发展困境，以“一带一路”国际文化产业政策解读及法治保障为主题，聚焦我国文化产业走出去的产业政策、知识产权保护及法律风险防范。

参会企业认为研讨会对文化产业走出去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意义，希望贸促会能搭建更多的文化贸易投资平台，提供商事法律服务，切实助力中国文化产业开拓国际市场。

来自中国、西班牙、新西兰、国际知识产权组织等20多位国内外嘉宾和两百多家文化企业代表参加了研讨会。　（史晓初）

## ◆国际经贸动态

## 斯里兰卡支持一带一路倡议　希望吸引中国投资

本报讯　斯里兰卡总统西里塞纳5月11日在会见中国驻斯大使程学源时表示，斯方坚定支持“一带一路”倡议，斯里兰卡未来实现国家发展目标离不开中方一如既往的支持。

西里塞纳说，感谢中方长期以来对斯经济社会发展给予的巨大帮助，斯方高度重视汉班托塔港和科伦坡港口城等两国大项目合作，已指示政府相关部门加快解决具体问题、扎实推进项目取得进展。

他强调，中国是斯真诚的朋友，总是在斯遇到困难时伸出援手，汉班托塔港的运营就是例证。两国在汉班托塔港的友好合作聚焦经济发展，没有任何其他目的。斯方希望吸引更多中国投资。

程学源表示，中方高度重视中斯友好关系，愿本着“共商、共建、共享”黄金法则，在“一带一路”框架下积极推进中斯务实合作，造福两国和两国人民。

（朱瑞卿　唐璐）

## 阿布扎比国际金融中心及金融服务监管局中国办公室成立

本报讯　阿布扎比国际金融中心及金融服务监管局中国办公室于近日在京揭幕。这是阿布扎比积极参与中国“一带一路”倡议的重大举措，来自中国和阿联酋政府部门、金融机构、研究机构及企业的代表共同见证了这一重要时刻。该办公室成立后，将承担政府关系、机构合作、商业开发、监管咨询和政策研究等职能。

作为阿布扎比国际金融中心的首个海外代表处，中国办公室的成立也是阿布扎比国际金融中心全面发展中的重要里程碑，为阿布扎比国际金融中心的全球拓展描绘出更为广阔的前景。

（尚茂）

# 一带一路东风劲吹全球　宁波开放联动中东欧再谋新篇

## ——专访宁波市贸促会会长柴利达

■ 本报记者 高洪艳 实习记者 孟思洁

今年6月8日至9日，由中国政府举办的中国—中东欧国家经贸博览会主场活动之一——首届“一带一路”国家商会联盟国际高峰论坛暨第五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商会商务合作大会将在宁波举行。

“中国—中东欧国家商会商务合作大会已经成功举办四届，搭建了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和地区贸易促进机构、商协会的重要合作平台。在国家加快推进‘一带一路’倡议的背景下，宁波与中东欧16国深情相拥，共同迎来了发展的‘黄金时代’。在此基础上，本届大会将盛邀50多个中东欧国家及其他‘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工商界的450多名代表与会，交流‘中国故事’，探讨合作经验，共享中国改革开放新机遇，共筑‘一带一路’经贸合作新平台。”大会的承办方、宁波市贸促会会长柴利达在接受《中国贸易报》记者专访时说。

2017年11月，作为第六次中国—中东欧国家领导人会晤的一项重要成果，“16+1”经贸合作示范区建设被列入《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布达佩斯纲要》，意味着宁波构筑中国与中东欧交流合作大平台再次按下“快进键”。

在柴利达看来，这对宁波开展与中东欧合作来说既是机遇也是挑战。“宁波市贸促会将在其中发挥怎样的作用，实现怎样的作为？”柴利达认为，依托中国—中东欧国家商会商务合作大会的平台，构建更加全面更加紧密的“16+1”商协会合作网络和机制将是一个发力点。双方商协会可以共谋发展之道，就互相组展参展、团组互访、信息交流、合作调研、业务培训等方面进行实质性互动达成全方位合作，共同推动双方企业在贸易和投资等诸多领域实现互利双赢。

实践也证明，历届大会都取得了丰硕成果。前三届大会双方共签订双边经贸合作协议50个，双方商协会互设联络处15个，成立了中国宁波—中东欧国家商协会商务合作宁波联络处，发表了《宁波共同声明》。去年召开的第四届大会通过了“推进商协会国际合作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倡议书，举行了互设联络处授牌仪式。宁波市贸促会与保加利亚—中国工业发展商会、波兰国际琥珀行业协会、罗马尼亚布拉索夫工商会、中东欧经贸联合会、中罗双边工商会等互设联络处。参加会议的中外商协会及企业现场对接洽谈，达成270余项合作成果。

“通过商协会之间的交流，建立与中东欧国家之间的长效合作机制，也是宁波抢抓‘一带一路’建设机遇，开拓发展新空间的题中之义。”柴利达介绍，浙江省政府去年批复同意设立宁波“一带一路”建设综合试验区，而全力建设“16+1”经贸合作示范区，便是宁波创建“一带一路”建设综合试验区的一项最新举措。为了落实在宁波建立“16+1”经贸合作示范区的重大决策，巩固“一带一路”建设成果，在第五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商会商务合作大会的基础上，今年将同期举办首届“一带一路”国家商会联盟国际高峰论坛。

柴利达表示，宁波作为古代海上丝绸之路“活化石”和“一带一路”建设支点城市，与“一带一路”相关国家贸易额已超200亿美元。而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中东欧16国就占了1/4。宁波市贸促会将紧抓重大历史机遇，主动作为，服务政府，服务企业，推动落实《“16+1”经贸合作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推进宁波成为中东欧商品进入中国市场的首选之地、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双向投资合作的首选之地、中国与中东欧国家人文交流的首选之地。

数据显示，2017年，宁波市对中东欧16个国家进口总额为25.4亿元，比上年增长78.4%，出口总额为172.5亿元，比上年增长21.6%。进出口贸易额占全国的比重为4.3%。近年来，宁波进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不断扩大与中东欧国家经贸合作，如今已有13个国家17个馆入驻经营。宁波市正在为中国与中东欧的合作、为“一带一路”建设贡献更多宁波经验。

首届“一带一路”国家商会联盟国际高峰论坛暨第五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商会商务合作大会

倒计时25天


出版单位 中国贸易报社　社长 徐延波　总编辑 许素亭　总编室 010-84541820　邮箱：maoyibao1@163.com　零售价 2元　全年定价 180元　本报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静安西街2号　邮政编码 100028　广告经营许可证 京朝工商广字0014号　广告热线 010-64667729　发行热线 010-64667797　印刷 中国青年报社印刷厂